

证券代码：430583

证券简称：国贸酝领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江苏国贸酝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换届基本情况

####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陈宏庆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 3 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273,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0.4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袁得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 3 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445,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9.7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陶晟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 3 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2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9.0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贾建国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 3 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626,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7.4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李惠君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 3 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05,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5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顾永青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 3 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2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许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3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94,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2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彭永红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3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07,400股，占公司股本的0.5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徐峰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3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7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2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2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2022年8月29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戴海玉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3年，自2022年9月27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0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正常换届，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 (一)《江苏国贸酝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
- (二)《江苏国贸酝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三)《江苏国贸酝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国贸酝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9 日